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CP/2001/L.30  
9 Nov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七届会议

2001年10月29日至11月9日，马拉喀什

议程项目3(b)(二)

执行《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通过关于  
执行《波恩协议》的决定

送交进一步推敲、汇编和通过的决定草案

土地使用、土地使用的变化和林业

《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4款规定的森林管理活动：

俄罗斯联邦

主席的提案

第-/CP.7号决定草案

缔约方会议，

回顾第-/CP.7号决定(土地使用、土地使用的变化和林业)的有关规定，特别是  
第10段、第11段和脚注7，

审议了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对上述决定附件所述该缔约方的数值的意见，<sup>1</sup>

决定在执行第-/CP.7 号决定附件第 10 段后从第三条第 4 款所述森林管理中，以及从第六条所述森林管理项目中产生的俄罗斯联邦分配数量的增加和减少，在第一承诺期每年不应超过 2,500 万吨碳，再乘以 5。<sup>2</sup>

-- -- -- -- --

---

<sup>1</sup> 见 FCCC/CP/2001/MISC.6。

<sup>2</sup> 更正了 FCCC/CP/2001/5/Add.2 号文件附件中的一处错误。